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月15日10时在郑州市花园路25号辅仁大厦10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67号）。根据2017年12月27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变更登记前股份数合计为177,592,864股，新增股份数449,564,648股，本次变更登记后的股份数合计为627,157,512股。

2017年12月2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1110002号），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注册资本以及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验证截至2017年12月26日，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627,157,512元，股本为627,157,512股。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尚需进行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根据公司2016年5月1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决议和2017年11月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包括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内的与本次重组一切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新的《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资产过户完成后，公司根据《证券法》以及《重组管理办法》、《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制作了新的《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8)》(以下简称“新《公司章程》”)。

本次通过新《公司章程》事项尚需进行相应的工商备案登记。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品生产相关资产与业务的托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包括公司控股股东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仁集团”)在内的开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药集团”)全体股东与公司签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三份补充协议及/或《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三份补充协议，约定将所持开药集团100%股权转让予公司，且开药集团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手续，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支持公司完善产业链及促进其业务进展，并有效解决开药集团置入公司后辅仁集团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与辅仁集团协商，辅仁集团同意将其目前的药业资产及其相关权债委托予公司经营。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关于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品生产相关资产与业务的托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公司与辅仁集团签订了《关于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品生产相关资产与业务的托管服务协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朱文臣、朱成功、朱文亮、苏鸿声回避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案，拟定于2018年2月2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04)。

特此公告。

辅仁药业集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7日